



# 儒学与经典

俞晓群

本文所言经书,主谈中国古代儒学经典,如“五经”“六经”“九经”“十三经”,有《易经》《诗经》《书经》《礼经》《孝经》《春秋经》云云。它们经过数千年时光,一直为历代读书人推崇。

经书被誉为圣人之书,正如《宋史·田锡传》有记,田锡在《御览》序文中写道:“圣人之道,布在方册。《六经》则言旨远,非讲求讨论,不可测其渊源。”再有,南北朝颜之推《家训》写道:“吾每读圣人之书,未尝不肃静对之,其故纸有《五经》词义,及贤达名,不敢释用也。”

经书被称为至善之书,《魏书·李先传》有记,北魏太祖拓跋珪问李先曰:“天下何书最善,可以益人神智?”先对曰:“唯有经书。三皇五帝治之之典,可以补王者神智。”又问曰:“天下书籍,凡有几何?朕欲集之,如何可备?”对曰:“伏羲创制,帝王相承,以至于今,世传国记、天文秘纬不可计数。陛下诚欲集之,严制天下诸郡县搜索备送,主之所好,集亦不难。”太祖于是班制天下,经籍稍集。

经书被推为群书之首,历代儒生始终都把它们放在阅读的第一位。明代吕坤将书籍分为九类,第一类“全书”,即有《十三经注疏》;第二类“要书”,依然有《四书六经集注》。清代学者重视读经,如邵长蘅《与魏叔子书》言:“读书莫先于治经。愚意欲画以岁月,《易象》《诗》《书》《春秋》《三礼》诸书,以渐而

及。”方东树《汉学商兑》有记钱大昭言:“读书以通经为本,通经以识字为先。”王鸣盛《问学堂集序》亦言:“夫学必以通经为要,通经必以识字为基。”所说完全一致。

经书被视为做人的准则。晋代东晋《读书赋》中唱道:“颂《卷耳》则忠臣喜,咏《蓼莪》则孝子悲,称《硕鼠》则贪民去,唱《白驹》则贤士归。是故重华咏诗以终己,仲尼读《易》以终身,原宪浅吟而忘殿,颜回精勤以轻贫,倪宽口诵而芸耨,买臣行吟而负薪。圣贤其犹孽孽,况中才与小人!”

经书被历代儒生珍爱,古代典籍“五经巾箱本”的由来,正是读书人尊崇经书的产品。《南史·萧何传》有记:“钩当手自细书写《五经》,部为一卷,置于巾箱中,以备遗忘。”侍读贺珍问曰:“殿下家自有坟素,复何须蝇头细书,别藏巾箱中?”答曰:“巾箱中有《五经》,于检阅既易,且一更手写,则永不忘。”诸王闻而效为巾箱《五经》,巾箱《五经》自此始也。

其实先人读书,实为一种精神的追求与信仰。清代冯班《钝吟杂录》即写道:“多读书,则胸次自高,出语皆与古人相应,一也。博识多知,文章有根据,二也。所见既多,自知得失,下笔知取舍,三也。”再有,《北史·崔侃传》记道,崔侃自负才学,在自家门上写着:“不读五千卷书,无得入此室。”

读经有五个要点需要注意:

其一,经书由多部著作组成,

特质自然不同。对此历代学者多有论说,略记如下:柳宗元《答韦中立书》说:“本之《书》以求其质,本之《诗》以求其恒,本之《礼》以求其宜,本之《春秋》以求其断,本之《易》以求其动,此吾所以取道之原也。”《宋元学案》有记,元代李存读《五经》称:“此心苟得其正,则所谓‘书’者此心之行事,《诗》者此心之咏歌,《易》者此心之变化,《春秋》者此心之是非,《礼》者此心之周旋中节。至孝友睦姻任恤,皆此心之推也。”清代唐彪《读书作文谱》称:“凡书有纲领,有条目,又有根因,有归重。如《春秋》为纲,三《传》为目;《大学》圣经首节是纲,明德两节是目。”袁枚《答惠定宇书》称:“虽舍器不足以明道,《易》不画,《诗》不歌,无悟入处。而毕竟乐师辨乎声,《诗》则北面而弦矣。商祝辨乎声,《礼》则后主人而立矣。”

其二,读经要反复阅读,不厌其烦。南北朝梁元帝萧绎《金楼子》称:“凡读书必以《五经》为本,所谓非圣人之书勿读。读之百遍,其义自见。”萧绎此语,后人引用最多,如宋代苏轼《东坡先生集》称:“公曰:读书百遍,经亦自见。”朱熹《童蒙须知》称:“古人云:读书千遍,其义自见。”清代李光地《李榕村集》称:“读经者且不要管他别样,只教他将一部经,一面读,一面想。用功到干遍,再问他所得便好。”

其三,经书一定要精读。梁启超先生《治国学杂话》,即把读书分

为精读与涉览两类,并称“诸经、诸子、四史、《通鉴》等书,宜入精读之部。”读者需要字斟句酌。比如一个“仁”字,宋代朱熹《朱子语类》写道:“如《扬子》于仁也柔,于义也刚;到《易》中又将刚柔配柔,柔来配义。《论语》学不厌,智也;教不倦,仁也。到《中庸》又谓成己仁也,成物智也。”再如明代薛瑄《读书录》写道:“经书中有字同而义异者:如《易·泰卦》,‘泰’乃亨泰之义,《论语》君子泰而不骄,‘泰’乃舒泰之义;《大学》骄泰以失之,‘泰’乃侈肆之义……经书字如此类者,字同而义异,读者当各即其义而观之,不可以字泥也。”

其四,读经要日积月累,不能一蹴而就。《宋元学案》有记郑孝公《读书说》,他将“六经”及《论语》《孟子》《孝经》字数一一列出,合计四十八万九十字。“且以中材为率,若日诵三百字,不过四年半可毕;或以天资稍钝,中材之半,日诵一百五十字,亦止九年可毕。苟能熟读而温习之,使人耳著心,久不忘失,全在日积之功夫。”

其五,虽然经书有称“圣人之言”,并且孔子读前贤经典,也会“述而不作”;但后学也不能盲目尊崇,无所作为。正确的认识有三条:一是要有疑、敢疑。清代江藩《汉学师承记》写道:“阎若璩年二十,读《尚书》至古文,即疑二十五篇为伪。”二是要独立思考,如《宋元学案》有记李潜所言:“读书不要看别

人解,看圣人之言易晓,看别人解则欲惑。”三是要敢于走出经书的藩篱,开阔阅读视野。宋代王安石《答曾子固书》即说:“读经而已,则不足以知经。故某自百家诸子之书,至于《难经》《素问》《本草》诸小说,无所不读;农夫女工,无所不问;然后于经为能知其大体而无疑。”又见清代陆世仪《思辨录》有记:“晦庵诗有云:‘书册埋头何日了,不如抛却去寻春。’此晦庵著述之暇,游衍之诗也。凡人读书用功,或考察名物,或精研义理,至纷赜难通,或思路俱绝,且放下书册,至空旷处游衍。一游衍忽地思致触发,豁然中解,有不期然而然者,此穷理妙法。”

很多人读经不得其人,却以陶渊明“不求甚解”之说遮掩。冯班《钝吟杂录》有记:“陶公读书,止观大意,不求甚解;所谓甚解者,如郑康成之《礼》,毛公之《诗》也。世人读书,正苦大意未通耳,乃云吾师渊明,不惟自误,更以误人。”对此,《晋书·刘乔传》中一段故事写道:右丞傅迪好广读书而不解其义,刘柳却只读《老子》一本书。傅迪瞧不起刘柳,说他读书少;刘柳反驳说:“卿读书虽多而无所解,可谓书簏矣。”

当然,读书难入路径的人,也可以试用林纾先生的办法,他在《小儿语述义》中写道:“读圣贤书不当作文章看,当作饮食衣服足以救我饥寒看,方能切心。若口里诵,耳里听,心里忘,纵使长年伏案,亦得不了一毫益处。”

## 作为客家骄子的陈寅恪

邝海炎

都说“三代才能培养一个贵族”,那么,像陈寅恪这种“教授之教授”,又是怎样孕育的呢?张求会的《陈寅恪家史》就帮助了我理解这一问题。

清康熙年间,陆续有客家人迁往江西宁州。但当地土著排外,始终不准客家人入籍,不准应试,不准当差,土客矛盾尖锐。直到1724年,清廷准许户部尚书张廷玉所奏,敕令湘赣两省安置“棚民”,宁州知州刘世豪才不畏惧土著压力,允许客民入籍。第二年,给客民设立怀远都,客家子弟才被允许参加科考。8年后,陈公元迁入此地,其曾孙陈宝箴、玄孙陈三立才能以科考功名光耀陈氏一门。若清廷政府颟顸顽固,不及时化解土客矛盾,解决“异地高考”,焉有后来的大师陈寅恪?

再就是太平天国起事,使得军事和行

政才陈宝箴受到清政府重用。陈宝箴初谒曾国藩,曾即以两江总督身份鼓励陈与江西士子罗亨金、许振祎等志同道合者自立相尚,彻底扭转江西的颓废风气。陈果然也因为两次重要的调停襄助曾国藩功业。可见,曾国藩能成事,陈氏能崛起,与清代士风有很大关系。宋儒以来,知识人以天下为己任,确实助长了骄矜之气,但有地方实务经验的读书人不一样,他们互相联结、砥砺,有道心,有股浩然之气,非今日“油气”之读书人可比也。当然,这也与明清社会的士绅结构支撑有关。

第一代陈宝箴是封疆大吏,第二代陈三立是进士,有了这种基础,陈家基本就起来了。戊戌变法导致陈家对政治灰心,刚好引导子女以文化为志业,这便孕育了第三代里的画家陈衡恪,诗人陈隆恪、陈

方恪,古典文学专家陈登恪,以及陈寅恪。在当下的陈寅恪研究者中,张求会恪守“有一分材料说一分话”,但可能因为文字平实、论证规范,反而难以吊起文青们的胃口。刘熙载《艺概》曾以汉朝名将李广、程不识喻为文尚才、尚法之不同:“文之尚理法者,不大胜亦不大败;尚才气者,非大胜则大败。观汉程不识、李广,唐李勣、薛万岁之为将可见。”大概张先生也属于程不识这类笃实的学者吧。也正因为这种“笨”,张求会才会将自己收集的陈三立资料赠予先自己一步写《陈三立年谱》的研究者李开军,如此成人之美,在“抢滩”之风横行的当下,真可谓“古风”了。

张求会的著述虽平和,但绝非“和事佬”“唯唯诺诺”,而是有坚持、有定见。比如,陈宝箴父子因戊戌变法遭罢黜后,有湘

紳认为,变法失败是因为招引了梁启超等激进派,并责备陈三立“择友不慎”。狂士王闿运趁机奚落:“王荆公(王安石)变法时,遇事多由儿子王雱主持。严嵩当国,对儿子严世蕃言听计从。现在陈中丞也是如此,这是江西人的惯例,你们还大惊小怪干吗?”这话确具“毒舌”风采。如何帮助陈氏反击这种奚落呢?作者没有强驳,而是在后面徐徐讲述了另一掌故:王闿运比较保守,陈宝箴曾对陈三立谈起王闿运:“我初不解古绝代佳人作何状,若先生者真个一绝代佳人矣。汝幸自持,慎勿被其勾引到旧学窝中,溺而不返也。”……以妙喻对妙喻,以奚落对奚落,绵里藏针,太极回旋,这样既对冲了王闿运的“酷评”,也保持了学术的公心和均衡感,真是用心良苦。

## 这是谁的家?

牛寒婷

虽然代际关系紧密是中国家庭矛盾产生的主要原因,但在传统文化的庇护下,人们往往又认为它在情理之中,这就让家庭问题变得愈加是非难辨、扑朔迷离。有意味的是,当下两代人在物质、经济、情感等各方面的密切关系,并不完全是传统文化中亲情关系的缩影,应该说,它更是中国的特殊情境在个体化进程中的畸形反映。一方面是城市家庭越来越鲜明的个体化倾向,另一方面是父母与子女间越发紧密的互动,这看似矛盾的两方面,正是沈奕斐在《谁在你家》中解读家庭问题的独特视角。



文。它介绍的是量子物理的最新成果,虽然内容煞是有趣,但接受难度也着实不小。结果,没过一会儿,我心里默读文章的声音就被身旁一个可以称之为控诉的声音给淹没了。那声音来自斜对着我的一位老人,她正旁若无人地讲述着她与儿媳在照顾孩子问题上的种种分歧。我只好收起手机,被迫“观看”这出家庭剧。让我意外的是,随着剧情的展开,对这位横惯不平的奶奶,我竟“主动”同情起来,因为我的关注点渐渐锁定在了这样一个事实上:是她而不是她的儿媳,负责全面照顾孩子的日常生活。

这样的亲情矛盾太稀松平常了,诸如此类的故事,几乎在任何一扇中国家庭大门的后面都会发生。为了照顾隔辈人,老人重新与子女住在一起,“父母住我家”或者“我住父母家”,成了当下中国城市家庭最普遍的现象。值得注意的是,不论住在“我家”还是“自己家”的父母,都不仅仅只照顾隔代的小孩,他们还“顺带”照顾子女的生活,扮演起了家庭保姆的角色。两代人家庭间的界限正在逐渐消失,由此引发的一系列家庭伦理冲突,越来越成为人们热议的话题。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之下,2019年6月,上海三联书店出版了沈奕斐的《谁在你家——中国“个体家庭”的选择》一书。

### 谁在你家

在《谁在你家》中,沈奕斐采访的46个家庭所呈现出来的纷争,大大小小、五花八门。这些家庭的实际情况各不相同,可矛盾的起因,却都可以归结为代际关系的过于紧密,黏合度过高的生活模式,打破了原本应该清晰的

人际界限。对此,沈奕斐一针见血地指出:“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其实不幸的家庭,或者家庭冲突也是相似的,背后涉及的问题无非是:这是谁的家?到底听谁的?”

剥离情感色彩的提问固然冷酷,但“这是谁的家”的质询,却将一个更为严肃的问题摆上了桌面:一个人应如何承担家庭的责任与义务?又该如何行使相应的权利和权力?在这样的追问下,一团乱麻般的家务事或许能清晰起来,能暴露出一个家庭的矛盾之根本。我们不妨以我碰到的那位奶奶的家事作为例子:既然孩子的养护问题是婆婆冲突的核心,显然,明确了“这是谁的孩子”与“该由谁抚养”就可以了。正常情况下,未成年人的监护权当然属于生身父母,他们为孩子付出责无旁贷。但在这个家庭里,扮演监护人角色的却是奶奶,那么,本着付出与责任、权利成正比的原则,遵循一种家庭生活的“不成文法”来厘清是非孰浊情有可原:当妈妈的既然生而不养,孩子的事由奶奶做主理所应当。

这样的亲情矛盾太稀松平常了,诸如此类的故事,几乎在任何一扇中国家庭大门的后面都会发生。为了照顾隔辈人,老人重新与子女住在一起,“父母住我家”或者“我住父母家”,成了当下中国城市家庭最普遍的现象。值得注意的是,不论住在“我家”还是“自己家”的父母,都不仅仅只照顾隔代的小孩,他们还“顺带”照顾子女的生活,扮演起了家庭保姆的角色。两代人家庭间的界限正在逐渐消失,由此引发的一系列家庭伦理冲突,越来越成为人们热议的话题。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之下,2019年6月,上海三联书店出版了沈奕斐的《谁在你家——中国“个体家庭”的选择》一书。

在《谁在你家》中,沈奕斐采访的46个家庭所呈现出来的纷争,大大小小、五花八门。这些家庭的实际情况各不相同,可矛盾的起因,却都可以归结为代际关系的过于紧密,黏合度过高的生活模式,打破了原本应该清晰的

看似矛盾的两方面,正是沈奕斐在《谁在你家》中解读家庭问题的独特视角。《谁在你家》中讨论的“个体家庭”,是指家庭以个体为中心,个体形成了家庭的面貌,而不是家庭决定个体的生活。虽然个体家庭是当下中国城市家庭的普遍模式,可沈奕斐认为,受制于社会条件的限制,比如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制度方面建设的不完备,中国人的代际关系并没有因个体的崛起而削弱,反倒是更紧密,更加的犬牙交错了,“两扇门,一碗汤”,老人成为子女家中准保姆的现象比比皆是。

个体家庭理论揭示了尚未完成个体化洗礼的中国人与传统文化没有完全脱离的、半割席的特征,对于由此而带来的家庭冲突,沈奕斐从社会学的角度为个体家庭做了辩护。可是,寻求对现状的理解,并不意味着解决问题。事实上,老人甘愿充当劳力,不代表他们与子女的关系就亲密无间,他们这么做也不全是为了老有所养。对于很多人来说,重新与成年子女生活在一起,仅仅是因为缺少“自我”,因为享受天伦之乐,正是生活和精神上无法独立之人最堂皇的借口。在研究案例的过程中,沈奕斐不止一次提到,她尽量不介入伦理道德与价值观念的判断中,但显而易见的是,代际关系紧密及其引发的家庭矛盾,已经部分地指向了家庭成员的人格与心理问题。

“啃老”与“巨婴”型人格

2017年,一部名为《巨婴》的动画短片在互联网上颇为流行,结尾处母亲以卖肾供儿子打游戏的情节,引发了无数人的义愤填膺。它以夸张的艺术手法提醒人们,要从习焉不察中去审视和思

考,在“巨婴”“啃老”“妈宝男”这类指称低幼心理的流行词语背后所隐藏的是中国人在生活、心理、精神等方面那种极度不成熟、不独立的惊人现实。

根深蒂固的巨婴型人格,几乎是大部分家庭矛盾的导火索和起爆器。在分析代际冲突时,沈奕斐引用了网上的一个热帖——《媳妇给婆婆的一封信》。这封表达严谨、逻辑清晰、有理有据的信,表现了一个受现代观念滋养的年轻女性对家庭利益所做的抗争。借这个案例,沈奕斐试图指认的是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之间的冲突,是在当下家庭氛围中孝道的困境。但细读此信,人们又会发现,无论是婆婆对儿子没有边界的宠爱,还是对儿子婚姻生活的习惯性介入,或是儿子对母亲的生活和情感的双重依赖,都淋漓尽致地展现了母子二人所共有的巨婴型人格。

养儿防老的传统观念、以孝道为依托的亲情伦理、司空见惯见怪不怪的巨婴现象,共同混杂在中国两代乃至多代人臃肿的关系结构里,以至于,对下面这样的亲情告白,我们都不会觉得它哪里有什么问题:“老人需要照顾,他们离不开我们,住在一起,他们正好还能帮忙接孩子,做做饭。”然而,正是这种严谨而又体贴的表述,能够草率和虚伪地将责任、利益与情感混同起来,并通过这种混同,使得家庭的纷争愈演愈烈无以索解,而经过伪装的、如病菌一般潜伏在人性之中的巨婴型人格,也有机会肆无忌惮地毒化我们的生命与生活。

其实,不论谁在谁家,不论父母还是子女,都应先匹配好责任、义务、权利、权力……这些基本的东西,然后,期待和睦与和谐的联袂而至才有可能。

### 书单

## 每个作家的作品中都飘着家人的影子

艰辛与踏实,遇合与离散,荣辱与悲欢,这些,在我们有限的一生中,时时发生着。而当你学会和书籍心意相通,就算孑然一身,也能抵御世事艰难。哪怕,是短暂的。

本周书单的主打推荐是《出走的人:作家与家人》。读者印象中的作家总是寂寞的,他们独自坐在屋子里,忍受写作的煎熬,只与笔下的人物产生心灵交流……但现实中,每个作家的背后都会有一个线索,不声不响地躲在作品的影子里,使它游走,使它在形象上更具深沉意味。这个线索就是作家们对家人与成长环境的记忆。爱尔兰诗人叶芝的父亲竟然也写短篇小说?美国剧作家田纳西·威廉斯的创作中,时时可见他心爱的姐姐的身影;萨缪尔·贝克特属于那种生来让可怜的母亲心碎的年轻人……在《出走的人:作家与家人》中,爱尔兰作者科尔姆·托宾描述了文学作品中的这些线索,叶芝、托马斯·曼、贝克特、博尔赫斯、詹姆斯·鲍德温……他发现每个作家的作品中都飘着家人的影子。

此外,本周还有两本新书,也值得你关注。



### 《出走